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1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被担保对象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2、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之间的担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康冠科技”）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2026 年 5 月 1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子公司对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00,000.00 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430,000.00 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70,00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根据可能的变化，由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审批并调剂具体的融资担保事宜。调剂方式为：被担保方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使用，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子公司使用。

调剂范围为公司所有子公司。

其中，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康冠”）获审通过的担保额度为300,0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冠商用”）获审通过的担保额度为260,000.00万元人民币，并将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视远供应链有限公司未使用部分担保额度7,000.00万元调剂给康冠商用使用，康冠商用担保额度合计为267,0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履约保函、专项贷款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融资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抵押担保等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康冠科技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分别为惠州康冠和康冠商用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债权的最高限额分别为30,000万元、20,000万元。

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公司持有被担保方的股权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前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被担保方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惠州康冠	康冠科技	100%	81.15%	158,500.00	188,500.00	111,500.00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康冠商用	康冠科技	100%	73.28%	228,000.00	248,000.00	19,000.00

注：1、本表中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以被担保方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为准；

2、“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前（后）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中的“担保余额”指：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担保方提供担保所签署且生效中的担保合同总金额，下同；

3、“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被担保方剩余可用担保额度”指：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担保方提供担保的总额度减去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4、本次公司为惠州康冠、康冠商用提供担保系原担保合同到期后续签。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炽荣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惠州市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广泰路 3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视机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影视录放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模具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巍
成立时间	2003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5,1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北 4023 号 1#楼第一层 B 区和第三、四层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咨询（不含职业介绍及其他国家禁止、限制项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转口贸易；设备仪器租赁。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液晶显示器、电视机、电子白板机、触控一体机、液晶拼接墙、电视拼接墙、网络广告机、楼宇广告机、多媒体互联网信息发布系统、监视器、摄像机、液晶显示屏、液晶显示板、硬盘录像机、液晶显示终端产品的技术开发与产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查询，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惠州康冠	康冠商用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2,605.38	533,302.29
	负债总额	286,641.03	363,871.53
	净资产	75,964.35	169,430.76
	营业收入	631,783.90	597,125.51
	利润总额	4,899.26	15,095.41
	净利润	5,065.22	15,253.50
2026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3,891.23	529,102.78
	负债总额	368,321.81	387,742.32
	净资产	85,569.42	141,360.46
	营业收入	505,577.56	483,829.66
	利润总额	8,461.59	23,651.70
	净利润	7,655.70	21,430.41

注：本表中惠州康冠、康冠商用 2025 年度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中资产总额、负债总额与公司此前披露的相关担保公告所载数据存在差异，系 2025 年年度审计时对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按净额列报所致。该调整不涉及会计差错更正，仅影响资产总额、负债总额的列报口径，对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均无影响。本次披露数据以经审计数据为准。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康冠科技就惠州康冠和康冠商用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债务人：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担保金额：惠州康冠、康冠商用被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分别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20,0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等值人民币 800,000.0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等值人民币 549,823.5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9.66%。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两份《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